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 (公章) 丰顺县教育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 52

填报人: 李国标

联系电话: 0753-6633619

填报日期: 2024 年 7 月 15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落实科教兴县的发展战略，拟订教育工作的规章制度和实施意见，并对贯彻落实情况进行指导、检查。

2. 组织拟订全县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教育体制改革的政策和思路以及教育发展的方向、重点、结构、速度建议，并协调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规划、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布局调整，负责教育事业相关数据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3. 负责县级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筹措和落实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教育收费的政策规定；统计全县教育经费的投入、执行和使用情况；指导学校的基本建设和财务管理工作；落实教育系统内审工作。

4. 综合管理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民族教育，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指导办学体制、学校内部管理体制的改革；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教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工作；指导学校的安全、稳定和保卫工作。

5. 负责职业技术教育工作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宏观管理，承担职业技术教育和成人教育相关管理工作，指导全县成人文化教育、社区教育、职工教育和农民文化技术教育工作。

6. 指导学校开展勤工俭学和发展校办产业工作。

7. 负责督学工作，依法组织教育执法、督导，检查全县履行教育职责和巩固提高“两基”“普高”工作；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督导检查 and 验收工作，负责教育评估工作，对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进行检查、监测。

8. 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开展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指导各类学校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乡土教材建设，规划、指导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学校电化教育、教育技术装备、实验室和图书室建设，组织审定教材与教学用书及资料。

9. 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管理各级各类民办教育，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

10. 规划、指导和组织教育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指导来我县就读的外籍学生和任教的外籍教师的管理工作。

11. 指导、制订学校的招生计划；指导教育考试招生工作和各类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工作，参与拟订有关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和计划；提出师范类毕业生就业政策建议。

12. 规划、指导推广普通话和文字规范工作；负责县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3. 主管全县的教师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各级各类教师资格制度；规划、指导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指导教育系统人事制度改革等工作，按干部管理权限做好干部任免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党的建设和监察、纪检工作。

14. 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

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县教育系统牢记嘱托，砥砺奋进，推进教育事业取得新突破，教育发展打开新局面，为全县高质量发展大局作出了新的贡献。

1. 党建引领创新创优。

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全面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政课建设重要论述，构建“大思政”工作格局，加强教育系统作风建设，全面提升教育系统干部职工思想素质和工作作风。

2. 基础教育扩优提质。

2023 年，撤并乡村小规模学校 10 所，优化城乡学校布局结构；实施乡镇中心幼儿园、中心小学和寄宿制学校质量提升工程，全面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制定《丰顺县品牌学校创建实施方案》，邀请全国名校校长、清华大学教授等到我县开展专题讲座，加快推进品牌学校建设；落实《丰顺县中小学教学质量提升专项行动方案》，融合“五专”，机制联动，促进教育教学质量提升。

3. 师德师风提升提效。

围绕“做新时代的丰顺先生—2023 年师德师风建设活动方案”，实施“丰顺大先生”工程，举办全县师德师风演讲比赛，承办“躬耕教坛 强国有我——做一个有情怀的好教师”广东省

第五场师德巡讲活动；印发《中层干部选拔任用管理办法》《学校领导交流轮岗制度》《教师综合考评实施方案》等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干部管理和评价体系，推进学校人事改革，推动干部管理工作科学化、制度化和规范化；实施“新强师工程”，举办丰顺县十四五“丰顺强师”重点工程未来校长、校级后备干部、幼儿园骨干教师和中学骨干教师跟岗培训班，培育一支具备未来教育家精神的丰顺强师队伍。

4. “丰顺优才”全面发展。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构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新生态新格局，加强顶层设计，不断探索德育工作有效路径；重视体艺工作，以培养学生强健体魄和审美人文素养为核心，推动中小学体育美育日常化、多样化、特色化发展；加强劳动教育，印发《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劳动教育工作实施意见》，规范劳动课程开设，培育崇尚劳动的校园文化，培养身心健康、阳光自信、意志坚定、吃苦耐劳的未来劳动者。

5. 校园治理强基强能。

实施“教育大数据工程”，开展“三个课堂”建设和数字教材规模化应用推进工作，通过信息技术手段促进教育均衡发展，开展“丰顺县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应用及活动，推动我县教育信息化水平和教师信息化应用能力水平提升；筑牢校园安全防线，牢固树立“生命至上”理念，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工作方针；

6. 教育服务高效高质。

落实“双百”要求，积极主动压实工作，提高政务服务效能，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探索“极简审批”改革；推动“双减”工作落细落实，2023年秋季实现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两个全覆盖，印发《丰顺县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许可证审批流程指引（试行）》，加大对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的监管力度，使校外培训成为学校教育的有益补充；严谨做好教育考试工作，以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强保障圆满完成了高考、中考等8场大型教育考试工作；深入细致做好帮扶控辍工作，丰顺县“爱暖童心”困境儿童关爱守护行动计划迈向成熟，对全县孤儿进行专项经济资助，加强多部门联动，强化风险管控，落实劝返复学；认真落实国家资助政策，2023年我县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5个阶段共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32482人次，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2116人，2022、2023年连续2年在梅州市学生资助工作绩效考评中总分全市排名第一，被市教育局通报表扬。

7.宣传教育有声有色。

加强全县教育系统宣传工作，2023年发行5期《梅州日报·丰顺教育》子报；“丰顺教育”微信公众号发布文章1199篇，其中原创文章1033篇；丰顺电视台《相约杏坛》栏目共播出8期教育专题；在广东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共发布信息131条。

8.督导监管强化管理。

落实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制度，开展开学工作督导检查、中小学教学质量提升专项督导工作，对幼儿园进行督导评估；完成2023年广东省义务教育和普通高中教育质量监测工作；扎实推

进教育系统普法和依法治县工作，组织开展学法考试、第3个民法典宣传月及“法治丰顺”等宣传活动。

9. “百千万工程”主动助力。

积极落实《丰顺县“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7年）》，推动县域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补齐乡村教育短板，全面提高县域教育发展水平；积极推进省百校联百县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行动，采用结对帮扶、交流跟岗、规模送教、组织培训等帮扶方式，进一步推动我县教师队伍素质的提升；积极参加“机关联基层共建绿美丰顺”活动，发动社会力量捐资支持；积极组织全县教育系统参与“绿美丰顺”“人人都参与 村村洁净美”等行动，制定了丰顺县教育系统“绿美校园”行动方案，让“绿美丰顺”深入人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提高教育质量，推动全县教育高质量发展。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年我县教育部门收入合计148500.9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0535.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0.00万元，事业收入2596.19万元，其他收入4369.32万元。支出合计149703.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1735.2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00.24万元，其他资金支出6967.71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本部门认真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评分标准，结合我局自评材料，逐项分析、自评，2023 年度自评得分 99.7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本部门严格按照丰顺县财政局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和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项目资金的使用能根据轻重缓急进行合理分配。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预算编制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符合管理要求。

（2）目标设置。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能体现“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申

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和充分论证。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能够明确体现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目标值测算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2.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①结转结余率

2023年度我县教育部门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967.34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为2167.3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140535.43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1000.00万元，结转结余率为0.67%。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

本部门能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不存在超标开支情况，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会计核算规范，支出依据合理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资金支出内容与立项计划内容相符，结余资金严格按财政部门规定处理。

（2）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本部门能及时进行预算编制，在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内上报预算编制，未出现超时报送现象，同时，我局在政府网站向社会公众进行公开，预算报告和决算报告均符合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本部门能在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内在政府网站公开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

（3）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本部门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明确，资金到位及时，并制定了科学的实施计划，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项目管理和经费管理规定执行，绩效目标均能达到预期效果。

②项目实施程序

本部门项目的设立及调整严格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③项目监管

本部门严格按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管，资金通过广东省数字财政管理平台下达，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支付给项目实施单位、公司、供货商。对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并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

（4）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本部门采购意向均能按要求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进行公开。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本部门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建立了《丰顺县教育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形成正式文件，并报县财政局备案。同时按照“谁采购、谁负责”的原则，落实采购人主体责任。

③合同备案时效性

本部门的政府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均能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

（5）资产管理。

①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本部门的资产处置、出租出借收益均能及时上缴国库，不存在长期未上缴的情况。

②资产盘点情况

本部门能按要求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对盘点结果及时处理，同时要求下属单位按规定进行资产盘点。

③数据质量

本部门 2023 年度的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④资产管理合规性

本部门完善了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和规程，并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均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⑤固定资产利用率

本部门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177846.27 万元，在用原值 174083.28 万元，出租出借原值 3757.79 万元，闲置原值 5.20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99.9%以上。

3.预算使用效益。

(1) 运行成本。

①公用经费控制率

本部门坚持厉行节约，进一步树牢过“紧日子”思想，2023 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数 17299.40 万元，全年预算数 17375.93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未超预算。

②“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三公”经费能按照预算计划支出，“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39.58 万元，全年预算数 39.5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数 22.27 万元，全年预算数 22.2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 5.79 万元，全年预算数 5.79 万元；公务接待费决算数 11.52 万元，全年预算数 11.52 万元。

(2) 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根据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有：保持教师队伍稳定、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深化教师队伍建设和改革、加强和守牢学校各项安全工作。

2023 年，本部门能及时拨付人员经费，保障教育队伍稳定；

及时拨付公用经费，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需要；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党的教育方针在教育系统得到全面贯彻落实；提升师资队伍能力和水平，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教学研究和教育管理深度融合，加快推进丰顺县建设教育强县十条措施落地实施，进一步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抓好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进一步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开展师德师风主题教育和系列培训，进一步深化教师队伍建设；全面排查整治校舍安全隐患，抓好校园安全管理，加大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力度，改革进一步加强和守牢学校各项安全工作。

（3）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受益学校间数年度指标值 > 100 间，2023 年度我县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297 间。

受益学生人数年度指标值 > 70000 人，2023 年度我县各级各类学校在校生共计 92334 人。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率年度指标值 > 85%，2023 年本部门收入决算数 155003.2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8500.95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448.63，年初结转和结余 6053.65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 149703.16 万元，支出率 96.58%。

采购验收合格率年度指标值 100%，2023 年度本部门采购的办公、教学设备设施，办公用品均验收合格，未发现不合格产品。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2023 年我县教育部门顺利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持续加大教育投入,积极整合资源,改善办学条件,促进了教育有序发展,全县教育事业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我县义务教育阶段小学五年保留率 99.39%,初中三年巩固率 103.39%;发放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992.27 万元,妥善解决了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问题,确保社会和谐稳定;举办丰顺县十四五“丰顺强师”重点工程未来校长、校级后备干部、幼儿园骨干教师和中学骨干教师跟岗培训班,实施“三名”工作室主持人带领入室学员开展的研修培训等活动等,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培育一支具备未来教育家精神的丰顺强师队伍,提升我县教育教学水平和质量;排除校园安全隐患,对全县中小学校、幼儿园 94 栋重要公共建筑物进行抗震安全性评价。

(4) 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通过设置投诉箱、公示制度等形式,畅通服务对象意见反映渠道,并建立群众意见办理及时回复机制,2023 年,共接到信访件 240 件,所有信访件均已核查清楚并按时妥善办结。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不断加强软硬件设施建设,教育发展整体水平显著提升,教学质量逐年提高,教育综合改革成效进一步凸显,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有所提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无。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统筹协调，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的关节点，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采取得力措施，科学编制和细化预算，做到预算有目标，执行有细则，控制专项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二）继续加强资产管理，建立和完善相关制度，促使我县教育系统的资产管理方面上一个新台阶。